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科員 劉融叡

電話：22289111 # 54114

電子信箱：ray11251125@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高字第10900226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附件五 (387040000E_1090022639_ATTACH1.pdf、
387040000E_1090022639_ATTACH2.pdf、387040000E_1090022639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學術交流基金會109學年度傅爾布萊特英語辯論訓練
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申請條件：

(一)學校資格：全臺對辯論有興趣並且已經有計畫要進行英語
辯論訓練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。

(二)學校準備：各校須於109學年度有計畫進行英語辯論訓
練，並提出相關資訊(見附件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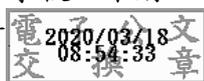
二、申請期限：於109年3月23日(星期一)前逕送學術交流基金
會。

三、本案聯絡人：楊智凱先生，電話02-23882855。

四、檢附實施計畫、申請書及研習調查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主管特殊教育學校、本府主管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



學務處 收文：109/03/18



1090001771

有附件